

# 2024 年度浦江县县属国有企业财务审计项目合同

(中小企业合同预留)

甲方：浦江县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办公室

地址：浙江省金华市浦江县东山路 76 号

乙方：浙江中健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地址：浙江省金华市婺城区李渔路 1103 号宝莲广场 A 幢 1701 室

鉴于甲方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接受乙方对本合同项目的投标，双方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会计师法》和《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国有资产法》，以及《企业国有资产监督管理暂行条例》《企业财务通则》等法律法规和本合同的招标文件、投标文件及其投标中的承诺，经双方协商，同意签订本合同，共同遵守。

## 一、审计对象和范围

本次纳入统一委托审计的范围为 浦江县国有资本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浦江县交通集团有限公司、浦江县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被审计单位”）。

## 二、审计事项与审计目标

### （一）年度财务报表审计

乙方接受甲方委托，对被审计单位编制的 2024 年度 财务报表（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进行审计；对被审计单位的财务报表是否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国家统一的会计制度规定编制、是否公允反映被审计单位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发表审计意见；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有关规定出具年度财务报表审计报告。

## (二) 年度财务决算专项审计

1. 对被审计单位的 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表数据进行复核审计;
2. 对被审计单位的治理结构、会计核算、财务管理、整体内部控制等情况进行评价, 并提出管理建议;
3. 对被审计企业会计核算、财务管理、财务管理内部控制和资金管理等情况进行评价; 对年度财务报表审计中发现的期初重大调整事项、应收账款、存货和往来款内控、出借资金、发债、担保、减值准备管理、捐赠、利润分配、高风险业务以及浦江县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国家要求重点关注的问题等进行审查; 对历年审计发现问题整改落实情况进行审查; (包括但不限于以上事项), 以及甲方要求重点关注的问题, 进行审查核实。

## (三) 年度经营业绩考核专项审计

1. 乙方接受甲方委托, 逐项审查被审计单位的 2024 年度经营业绩考核指标完成情况, 列示计算过程;
2. 审查企业负责人薪酬发放情况, 并审核企业负责人福利性待遇情况,
3. 对考核年度企业经济效益情况和考核净利润来源情况进行分析, 对非经常性损益特别是重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等对归母净利润的影响进行明细分析;
4. 对年度保值增值完成情况进行分析, 逐项说明客观调整因素, 并关注期初数调整事项;
5. 需对重要审计事项进行说明。

甲方提供专项审计报告参考格式, 乙方应结合以上审计内容和专项审计报告参考格式出具专项审计报告。

## (四) 年度职工薪酬专项审计

1. 企业工资总额预算管理与执行情况;
2. 企业对年金计划及执行情况;
3. 对职工福利费等制度建设与执行情况;
4. 一企一策方案执行情况。

(五) 其他国资监管要求需要审计的相关内容。

(六) 协助国资办做好年报会审工作。

被审计单位下属各级全资、控股子企业的年报审计数据的协助录入审核工作; 根据需求派注册会计师配合甲方参国资报表会审工作。

### 三、审计完成时间和报告内容

乙方应当按照约定时间完成各项审计工作, 出具符合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规定及甲方要求的审计报告。

乙方应在 2025 年 2 月 15 日前完成各单位财务报表数据和经营业绩考核专项审计报告; 3 月 15 日前出具财务报表审计报告; 4 月 30 日前出具职工薪酬专项审计报告和管理建议书; 5 月 31 日提交相关审计档案。

### 四、进场时间要求

年度财务审计实行预审制, 乙方原则上应于 2025 年 1 月 6 日之前进场审计。

### 五、甲方的权利和义务

#### (一) 甲方的权利

1. 在约定的期限内获得完整、真实、准确的审计报告。
2. 甲方有权要求乙方出具书面管理意见书。
3. 对乙方是否依法和依约定开展审计业务进行监督。
4. 在签订本合同后, 若发现乙方将本协议约定的中标业务转包或分包, 或签订及履行合同时存在资质不符合规定要求等情况, 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并更换会计师事务所, 给甲方造成损失的, 甲方有权要求赔偿。

5. 甲方有权对乙方出具的审计报告进行评估验收。发现乙方审计过程不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定，发现审计报告存在质量问题的，甲方有权要求乙方补正报告，并视问题严重程度采取扣除相应费用、取消下年审计资格等措施；造成损失的，甲方有权要求赔偿损失。

项目质量评价细则和奖惩细则将参照金华市国资委最新确定的《金华市国资委选聘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管理办法》执行。

6. 若乙方未按要求安排人员参审或服务人员未按要求开展审计，甲方将扣除相应费用。审计过程中，服务人员如出现玩忽职守、徇私舞弊、滥用职权、泄露审计秘密、违反廉政规定等情况，甲方将按规定处理和依法追究 responsibility。

## （二）甲方的义务

1. 甲方应协调审计单位积极配合乙方开展业务工作，依法提供相关资料，并对提供的资料的真实性、合法性和完整性负责。

2. 甲方应当按照约定的付费时间和方式支付审计服务费。

## 六、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 （一）乙方的权利

1. 在按时提供符合规定的审计报告后，有权要求甲方按照约定的付费时间和方式支付审计服务费。

2. 因组织审计项目投标书的评标和审计质量评价工作而获知乙方的商业与技术秘密，乙方有权要求做好相关保密工作。

3. 乙方有权依法独立对被审计单位进行审计，不受甲方及其他任何单位和个人的不正当干涉。

4. 乙方有权要求被审计单位提供审计所需的资料和场地。

### （二）乙方的义务

1. 不得将本协议约定的业务进行转包或分包。

2. 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和甲方及被审计单位的要求认真负责地进行审计，并按约定时限出具符合要求的审计报告。若被审计单位不履行配合义务或出现重大不确定事项导致乙方未能如期出具审计报告，乙方应及时书面告知甲方。

3. 乙方应按照甲方对审计工作的要求及时间安排实施审计工作、主动及时报告工作进度、实施情况及发现的重要问题，并及时向甲方形成书面材料报送。

4. 乙方应当按照甲方的要求和实际情况出具书面管理意见书。

5. 乙方应当按相关要求做出书面承诺，对审计报告的真实性、完整性负责，对因故意或者过失而出具的有重大失实或者遗漏应披露而未披露事项的审计报告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6. 乙方应当对在审计过程中获知的被审计单位的商业信息和技术信息保密。

7. 乙方应当自觉接受并配合甲方组织的审计质量评价工作。

## 七、审计服务费及付费时间

### (一) 履约保证金

乙方以  支票  汇票  本票  银行保函  保险公司出具的保单  其他非现金形式 提交的方式交纳金额 \_\_\_\_\_ 元作为本合同的履约保证金（如未要求收取履约保证金的，则本项无须填写）。

### (二) 收费标准

本合同金额（大写）：伍拾贰万贰仟元（¥522000元）人民币。合同价一次性包干，今后不予调整，包括但不限于人工费、差旅费、企业的管理费、税金等合同实施过程中不可预见的费用等一切相关费用。

### (三) 付费方式和时间

乙方按照时间进度出具正式财务报告及专项审计报告、完成归档并

移交审计档案，在审计质量评价结束后，甲方一次性付清。

## 八、转包或分包

1. 本合同范围的服务，应由乙方直接供应，不得转让他人供应；
2. 除非得到甲方的书面同意，乙方不得将本合同范围的服务全部或部分分包给他人供应；
3. 如有转让和未经甲方同意的分包行为，甲方有权解除合同，没收履约保证金并追究乙方的违约责任。

## 九、审计报告的要求

(一) 乙方应当按照本业务约定书确定的审计范围，对纳入审计范围内的所有具有法人主体地位的审计对象均应出具合并年度财务报表审计报告，并按照产权关系层层出具年度合并财务报表审计报告（子公司财务审计报告）。

(二) 乙方应当按甲方要求出具考核合并年度财务决算专项审计报告、年度经营业绩考核专项审计报告、年度职工薪酬专项审计报告，并按产权关系层层出具考核公司的年度财务决算专项审计报告、年度经营业绩考核专项审计报告、年度职工薪酬专项审计报告。

(三) 乙方提交给甲方的审计报告数量和形式。

### 1. 纸质审计报告

#### (1) 年度财务报表审计报告

① 集团公司合并（含母公司）《年度财务报表审计报告》（含主表）四份，

② 集团公司各级子公司单体《年度财务报表审计报告》（含主表）四份；

#### (2) 年度专项审计报告

① 集团公司合并及子公司《年度财务决算专项审计报告》（含主表+

财务情况表)四份;

②集团公司合并及子公司《年度职工薪酬专项审计报告》(含附表)四份;

③集团公司合并《年度经营业绩考核专项审计报告》(含附表)四份。

④集团公司合并《管理建议书》四份。

## 2. 电子文档资料

### (1) 年度财务报表审计报告

①集团公司合并(含母公司报告)《年度财务报表审计报告》PDF格式与WORD格式各一份,以及附表(合并与母公司各主表,Excel格式)一份。

②集团公司所属各级子公司合并、单体《年度财务报表审计报告(含主表)》(PDF格式)一份。

### (2) 专项审计报告

①集团公司合并《年度财务决算专项审计报告》PDF格式与WORD格式各一份,以及附表(主表+财务情况表,Excel格式)一份;

②集团公司合并《年度职工薪酬专项审计报告》PDF格式与WORD格式各一份,以及附表(Excel格式)一份;

③集团公司合并《年度经营业绩考核专项审计报告》PDF格式与WORD格式各一份,以及附表(Excel格式)一份。

④集团公司合并《管理建议书》PDF格式与WORD格式各一份。

### (四) 审计报告的报送日期

1、年度财务报表审计报告、财务决算专项审计报告和经营业绩专项审计报告报送日期:2024年3月15日。

2、职工薪酬专项审计报告、管理建议书报送日期:2024年4月30

日。

## 十、质量保证及售后服务

1. 乙方应按采购文件、投标文件规定向甲方提供服务。
2. 乙方提供的服务成果在服务质量保证期内发生故障，乙方应负责免费提供后续服务。对达不到要求者，根据实际情况，经双方协商，可按以下办法处理：

(1)重做：由乙方承担所发生的全部费用。

(2)贬值处理：由甲乙双方协议定价。

(3)解除合同。

如在服务过程中发生问题，乙方在接到甲方通知后在 小时内到达甲方现场。

3. 在服务质量保证期内，乙方应对出现的质量及安全问题负责处理解决并承担一切费用。

## 十一、保密条款

双方承诺对履行本合同所提供的资料及其他商业秘密等负有保密的义务。乙方应当严格保守其服务期间涉及的一切国家秘密、审计工作秘密和其他敏感信息，并采取一切合理的措施以使其所接受的资料免于散发、传播、披露、复制、滥用及被无关人员接触。此保密义务不因本合同的终止而解除。

## 十二、违约责任

1. 甲方无正当理由拒绝接受服务的，甲方向乙方偿付拒收合同总值的 5%违约金。

2. 甲方无故逾期验收和办理合同款项支付手续的，甲方应按逾期付款总额每日万分之五向乙方支付违约金。

3. 乙方提交的财务审计报告、专项报告、管理建议书质量不合格的，



中标人应在采购人指定的宽限期内修改补正，在采购人给予的宽限期（7日）内仍不能提交质量合格的审计报告的，中标人应向采购人承担合同价款 20%的违约金，同时采购人有权解除合同，并要求中标人赔偿委托人损失。

4. 中标人不能按时提交财务审计报告、专项报告、管理建议书的，经采购人书面催告后仍无法提交的，采购人有权解除合同，并要求响应方赔偿委托人损失。自逾期之日起算，每逾期一日，中标人应支付该合同总价 2‰的逾期违约金。中标人未能满足其他质量要求的，采购人可适当扣减审计费用，最高扣减总费用的 2%。

5. 乙方未能履行或者未适当履行本合同的约定，导致业主权益受到损害的，应当依法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1) 乙方未在规定时间内到甲方正常工作，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并追究乙方违约责任。

(2) 未经甲方书面同意，乙方不得擅自变更、更换项目组成员，甲方有权要求乙方赔偿相应损失。

(3) 乙方人员在审计过程中出现玩忽职守、徇私舞弊、滥用职权，违反廉政纪律或保密纪律规定等情况的，甲方将按规定处理和依法追究，并有权解除合同。

### 十三、不可抗力事件处理

由于不能预见且对其发生和后果不能避免并不能克服的不可抗力事件，致使任何一方不能按约定的条件履行本合同项下的有关义务时，该方应立即将有关情况通知他方，并应在 15 日内提供有关详情及本合同项下的有关义务不能履行或部分不能履行或需要延迟履行的理由的有效证明文件。按照有关不可抗力事件对履行该等义务的影响程度，由本合同双方协商决定公平合理的解决办法。

#### 十四、法律适用及争议解决

本合同适用中国法律，并按中国法律解释。

如遇任何与本合同的解释或执行有关的争议，本合同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当发生法律纠纷时双方应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交诉讼请求。

#### 十五、约定书的效力

采购文件、投标文件及评标过程中形成的文字资料、询标纪要均作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具有同等效力。本合同正本一式叁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甲乙双方各执一份，集采机构存档一份。甲方应当在签订合同后通过浙江省政府采购网向政府采购管理部门进行备案。

十六、本约定书未尽事宜，依照有关规定办理。

甲方：

地址：

法定（授权）代表人：

电话：

开户银行：

账号：

签字日期：2025 年 1 月 10 日

乙方：

地址：

法定（授权）代表人：

电话：

开户银行：

账号：

签字日期：2025 年 1 月 10 日

合同见证方（集采机构）：

法定（授权）代表人：

见证日期：

提醒：政府采购合同双方必须盖骑缝章